

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**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**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6日以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20年10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丰山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以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；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七日